

©2023年度陕西省社会科学院青年专项研究课题“三孩政策下居民生育意愿及其影响因素研究”（项目编号：23QN16）

独生子女经历对居民生育意愿影响研究

■ 郭子钰

为改变低生育率现状、改善人口年龄结构、减缓老龄化速度，我国不断调整完善生育政策，但政策变化并未完全取得生育率上升的预期成效。本文从“独生子女经历”这一更长期的视角，探究造成我国低生育现状的原因、分析背后的影响机制，并提供针对性建议。研究发现，在“独生子女政策”下出生成长的一代人，特殊的独生子女经历使其同胞数量减少，进而通过养老压力增大和机会成本上升两大机制，降低生育意愿。

目前，我国正面临人口出生率下降和老龄化等问题。在此背景下我国生育政策适时调整，对二孩、三孩的政策限制逐渐放开。然而从图1可以看出，已有的生育政策调整并未取得理想效果，2016年至今我国人口出生率总体上不升反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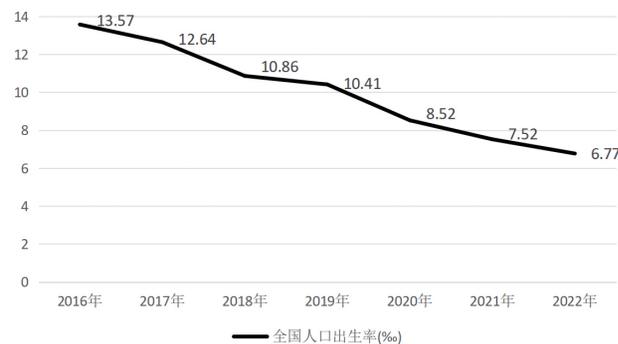


图1：近年全国人口出生率
数据来源：国家统计局

作为客观活动的生育行为有其主观基础——生育动机和生育计划，进一步可追溯到生育意愿上来。可以说我国目前的低生育率与育龄人群生育意愿过低密切相关。本文从独生子女经历角度探讨育龄人群低生育意愿的长期影响因素，从而探究低生育意愿形成背后的原因。

低生育的现实基础

我国人口生育现状。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，我国总和生育率长期低于更替水平。从图2的较长期历史数据

看，我国总和生育率经过两次大幅下降过程，20世纪70年代随经济水平改善出现第一次明显下降，第二次下降则出现在我国开始全面实施“计划生育政策”的20世纪八九十年代，1991年后我国总和生育率迅速跌破2.1的更替水平。自2000年左右开始，我国总和生育率以极缓慢的速度呈现小幅上升趋势，但仍然长期保持在远低于更替水平和发达国家平均水平的1.7左右。2018年出现明显的快速下降趋势，到2022年更是跌至1.09。从总和生育率这一指标看，我国仍然有陷入低生育率陷阱^①的潜在风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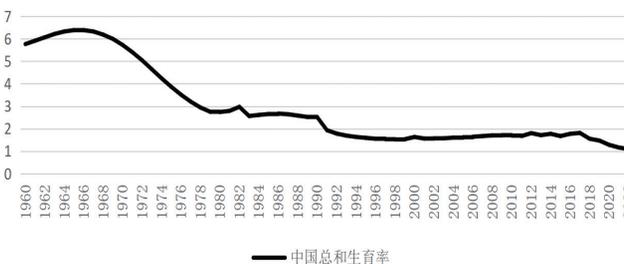


图2：1960-2022年中国总和生育率
数据来源：根据互联网公开数据整理

我国计划生育政策演变。计划生育于1982年正式成为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，当时其内容主要包括：一对城镇户口的育龄父母只允许生育一个孩子，农村家庭且第一胎为女孩则可以生育第二个孩子。该政策的主旨是通过“晚婚、晚育，少生、优生”的政策引导，实现有计划地抑制人口过快增长的目标。但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提高，原来的政策规定已不再适应越来越低的生育